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專員 徐婉瑜

電話：05-3620123#8301

電子信箱：stillleap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大埔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字第11303139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00000A\_1130313955\_ATTACH1.doc、

376500000A\_1130313955\_ATTACH2.xls、376500000A\_1130313955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嘉義縣所屬各級學校及家庭教育中心職員考績複評作業原則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嘉義縣所屬各級學校及家庭教育中心職員考績複評作業原則」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家庭教育中心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行政處(含附件)、嘉義縣政府人事處(含附件)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